证券代码: 872139 证券简称: 网娱互动 主办券商: 方正承销保荐

网娱互动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8 月 20 日
 -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 会议召开地点: 网娱互动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莹
 - 6. 会议列席人员: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莹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提名张莹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其职责。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郑胜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提名郑胜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其职责。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闫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提名闫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其职责。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唐启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提名唐启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其职责。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徐利飞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提名徐利飞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其职责。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网娱互动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网娱互动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